

股票简称：康惠股份

股票代码：603139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



目 录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 1 -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3 -
议案一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 -
议案二 关于预计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6 -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会议人员应以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进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携带相关证件，提前三十分钟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办理签到的，不能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董事会邀请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后，会议登记应当停止。会议登记停止后，到达现场的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加本次会议各项议案的表决。

四、股东参加股东会现场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也必须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和扰乱会议秩序。股东在会议召开期间准备发言的，请于会前十五分钟向公司会务组登记。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经大会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发言。股东在会议上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对于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公司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回答股东的问题。

六、本次股东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重复进行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会议期间，请全体参会人员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振动状态，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八、公司聘请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九、股东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公司证券事务部联系。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下午 2: 3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 17 号十纪科技大厦 10 层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李红明先生

四、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 主持人介绍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 (三) 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 (四) 宣读会议须知；
- (五) 宣读会议议案：
 - 1、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预计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六) 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 (七) 对股东会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八) 会场休息（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宣读表决结果及会议决议；
- (十) 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 (十一) 签署股东会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 (十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同时结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公司经营范围规范表述的要求，公司拟对现有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同时，对《公司章程》经营范围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经营范围情况

公司拟在现有经营范围基础上，同时结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公司经营范围规范表述的要求，将公司经营范围由“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酒剂、茶剂、合剂、洗剂、搽剂、酊剂、膏药、软膏药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中药前提取处理；医药化工技术的开发、转让及咨询服务；企业自产产品的运输、配送。”

变更为：“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委托生产。一般项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销售代理；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情况：



Kanghui

康惠股份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修订前章程内容	修订后章程内容
<p>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酒剂、茶剂、合剂、洗剂、搽剂、酊剂、膏药、软膏药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中药前提取处理:医药化工技术的开发、转让及咨询服务;企业自产产品的运输、配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委托生产。一般项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销售代理;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p>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具体审核要求,对以上增加的经营范围及修订章程事项的表述进行调整,最终表述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5-081 号公告及《公司章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该议案进行审议。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6 日



议案二 关于预计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康惠智创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计不超过 1.7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具体的业务品种及最终的授信额度，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该授信期限不超过五年，自康惠智创与金融机构签订具体合同之日起计算。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康惠智创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康惠智创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以康惠智创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决议有效期为自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公司拟作为担保方为康惠智创在上述授信额度项下的融资提供不超过 1.7 亿元的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不超过五年（最终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本次担保预计不存在反担保。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单位：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额度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公司	康惠智创	100%	79.27%	0	1.7	19.83%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否	否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止。

前述授信业务及与之配套的担保等事项，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的前提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全权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5-082 号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该议案进行审议。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6 日